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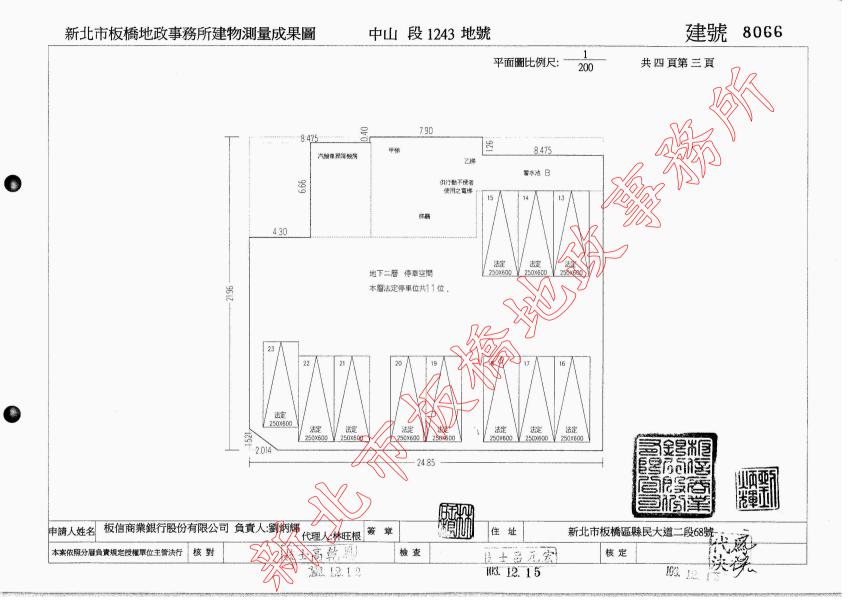


○本建物測量成果圖之比例尺 已因圖紙縮放變更,實際尺寸以標註之距離為準○本權符本與建物測量成果圖記 動北市板橋地政事務所 主任: 莊月桂

- 立 ○板地電謄第四五五五一〇號 ○中華民國
- 一一 十一時五十五分 ○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 本,由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
- ①資料管轄機關: 新北市板橋地政事務所
- → 利北市板優地以事場所 ・ 本謄本核發機關: 新北市板橋地政事務所
- ① 段名 · 中山段
- 一 日 連 號 八 ○ 六 六 ○ 百 次 : 第 一 百 , 共 四 百

尾用見鑑室

90)



調査時間可心

